

龙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1. 主动公开稳步推进。根据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我局严格按照“公正、公平、便民”的总体原则及“及时、准确”的总体要求，围绕工作动态、领导分工、公告通告、政策文件等涉及群众切实利益和社会需要广泛知晓的内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龙口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站、“龙口发改”微信公众号是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平台。本年度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103 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9 篇；我局本年度对 10 个部门文件和 10 个上级文件进行了主动公开；本单位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已在本单位门户网站“机构职能”栏进行了主动公开；发布了 1 篇《关于龙口市 2020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本年度无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本年度未涉及突发公共事件。

2. 依申请公开依规进行。2020 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 1 件。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答复。收费和减免情况：2020 年度本机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3. 完善政府信息管理制度。2020 年我局按照上级统一部署，重新编制并在门户网站发布了主动公开基本目录（2020 版），目录分为法定主动公开和政务专题两部分共 14 个栏目，进一步方便

了社会公众获取更多信息。围绕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等，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审核、保密安全制度，要求遵循“谁公开、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层层把关，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准确。

4. 积极推进平台建设。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对公开指南、目录、年报以及需要主动公开的内容及时进行公开，定期维护、更新政府信息公开网站，认真做好微信公众号主动公开平台建设，2020年“龙口发改”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19篇。同时积极通过今日龙口、大众网龙口、烟台日报等新闻客户端平台主动公开信息，进一步提高了发改信息的传播力。

5. 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和市财政局要求，我局全面开展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严格公开范围、内容、格式、口径和时间，积极公开《2019年龙口市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决算》及《2020年龙口市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主动公开减税降费信息2篇；重大建设项目的批准实施情况24篇；社会公益事业建设1篇。切实做到了公开工作细化和透明化，以便于公众理解。

6. 建议提案办理圆满完成。2020年承办的建议提案共5件，其中人大建议2件，政协提案3件，已全部办理完毕。因为2件人大建议和1件政协提案委不公开信息，所以只公开了2件政协提案。

7. 完善监督保障制度。发展改革局高度重视对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将政务公开列入局重点工作，坚持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体系，推进人民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同时不断强化平台建设，做好发改信息公开工作。社会评议情况：本机关的政务公开工作通过政府开放日、公开电话等途径接受群众和社会的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的及时性、针对性还有待加强，二是人员和技术力量有待进一步加强。下步，将继续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加大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加强门户网站、新媒体等平台建设，完善服务功能，强化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一是持续强化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建设，采取有效措施，不断规范工作程序，创新工作方式，使政务公开工作在制度化、规范化方面有新的突破。二是组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积极参加政府组织的专业培训，提升信息员综合信息的处置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